

证券代码：833757

证券简称：天力锂能

主办券商：太平洋证券

## 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6月7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6月7日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瑞庆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现场出席董事9人。

董事刘希因公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。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已经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董事会拟选举王瑞庆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经核查，王瑞庆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王瑞庆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。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拟聘任王瑞庆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经核查，王瑞庆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陈国瑞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。**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拟聘任陈国瑞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经核查，陈国瑞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李洪波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。**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拟聘任李洪波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经核查，李洪波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李艳林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。**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拟聘任李艳林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经核查，李艳林女士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随建喜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。**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同意聘任随建喜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各项工作，任期三年，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随建喜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，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与工作经验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方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董事会各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。**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选举以下人员担任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。

委员会	委员	主任委员
审计委员会	申华萍、刘希、冯艳芳	申华萍
战略委员会	申华萍、王瑞庆、唐有根	王瑞庆
提名委员会	唐有根、李洪波、冯艳芳	唐有根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	李雯、冯艳芳、申华萍	冯艳芳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》。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7 日披露的《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表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9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

2021 年 6 月 7 日